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ue Sky Power Holdings Limited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6828）

（新加坡股份代號：UQ7）

關於(1)北京燃氣集團藤縣有限公司權益之建議收購；(2)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及可換股債券；及(3) 委任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關於(1)北京燃氣集團藤縣有限公司權益之建收購；(2) 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及可換股債券；及(3) 委任董事（「**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決議案獲得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故通告所載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Ardent Business Advisory Pte Ltd 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工作之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121,223,981股，此亦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投票反對任何該等決議案的意向。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	
		贊成	**反對**
1.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之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之特別授權	2,032,015,802 (100%)	0 (0%)
2.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之股份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	2,030,751,802 (99.938%)	1,264,000 (0.062%)
3.	批准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之特別授權	2,032,015,802 (100%)	0 (0%)
4.	委任支曉曄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認購事項完成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與彼訂立服務合約並釐訂彼之薪酬	2,030,685,251 (99.935%)	1,330,551 (0.065%)

承董事會命
藍天威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明傑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明傑先生、施春利先生、洪濤先生、郭錫燊先生及胡曉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鍾愛玲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汕鍇先生、黃彪先生及馬安馨先生。